重庆市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年，区住房城乡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和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严格对标对表中央、市委区委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纲要（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及区贯彻实施方案，推动法治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定政治方向，推动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一是推动学习宣传走深走实**。始终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长期战略任务，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党员干部教育学习计划，印发学习宣传研究阐释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方案，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持续学习、深入领会、全面落实，实现常态化集体学习研讨。全年，开展学习宣传176余场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张贴宣传海报1000余张，有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二是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将法治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推动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对标《中共重庆市开州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开州区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照单认领、明确责任，印发《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清单》，清单化、责任化、时限化推进重点工作落实。

（二）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问题整改和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以案促改”专项行动。**一是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制度。**对承接的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开州区“十四五”新型城镇化规划》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程序资料和区政府领导专题研究、向人大报告等内容规范入卷归档。**二是做实“行政败诉”后半篇文章。**针对行政败诉案件及时剖析根源、查找不足、立行立改、举一反三，真正实现“错案一起，整改一片”的效应。收到重庆业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重庆市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行政处理一案行政判决书（2022）渝0154行初139号后，我委全面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落实专人及时处理退库、退款事项。并组织全委干部开展法律知识培训，牢固树立权由法定，依法行使职权的基本理念，从源头上提升治理能力。**三是行政复议纠错案件整改到位。**针对开州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书（开州府复〔2022〕35号），及时召开约谈整改推进会，分析复议纠错原因，提出改进措施和意见。根据会议要求，我委于6月28日按照申请人要求以邮递方式送达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并健全函件收发管理制度，保证信息及时、准确、安全，提高工作效率。

（三）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法治营商环境持续向好。**一是持续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在实行“一份办事指南，一张申请表单，一套申报材料，完成多项审批”模式的基础上，推行政务服务事项与市级“同事同标”无差别办理。相继推出社会投资项目“帮代办”、施工许可分阶段办，大幅缩短企业开工周期，推动项目建设提速增效。取消施工图备案等审批事项，审批服务事项压减60%；政府投资项目办理时限整体压减77%，社会投资项目办理时限整体压减86%。施工许可实行无纸化办理，实现企业“零跑动”。2023年营商环境办理建筑许可指标考核成绩再上新台阶，居渝东北第2名，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有效释放建筑产业发展最大活力。**二是深入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行动。**印发《开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深入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工作的通知》，对近五年来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进行逐个过筛，清理存量文件360余件，并建立健全内部审查机制，落实专人常态化开展公平性竞争审查工作，审查文件及政策143件，未发现妨碍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

（四）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推动形成依法行政制度体系。严格履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健全动态清理与定期处置相结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机制，深入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3年，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2件，废止到期规范性文件1件。

（五）完善行政制度体系，推动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一是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聘请2名法律顾问，坚持在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审批等方面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发挥法律顾问在政府决策、制度建设、行政合同、执法监督、化解争议等方面出谋划策作用，坚持做到科学决策、依法依规决策，增强决策的合法、合规性。**二是严格合法性审查。**全面实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三是进一步强化风险评估。**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相关规定，涉及到重大民生决策的事项均进行了风险评估并按程序报区信访办备案。

（六）坚持执法为民，推动公正文明执法更加规范。**一是严格法制审核。**按照内部法制审核规定，依法对10件行政处罚案件进行了法制审核，出具了法制审核意见书，做到了应审尽审。**二是严格全过程记录。**坚持一般程序行政处罚案件，在行政处罚案件立案、调查取证、行政决定等行政执法活动全过程的跟踪，确保所有执法工作都有据可查。**三是严格行政执法公示。**在网站上及时公开了2项行政处罚事项、行政执法人员清单、行政处罚决定书等，确保了应公示尽公示。**四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根据《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组织新上岗行政执法人员及执法证件过期人员参加法律知识培训和执法考试，开展行政执法证件换发和证件清理工作，换发证件7本；定期对在库执法人员开展专题培训和行政能力测试，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

（七）强化监督制约，推动行政权力规范运行更有保障。**一是主动接受各方监督。**自觉依法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牵头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8件，协助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25件，牵头办理的政协提案12件，协助办理的提案23件，建议（参阅）5件，满意率达100%。**二是规范行政应诉。**严格按照行政诉讼法规定，聘请法律顾问全程参与，全面梳理应诉答辩内容，收集整理依法行政依据，认真办理行政诉讼；积极履行行政负责人出庭规定，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100%。**三是持续深化政务公开。**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5条。

（八）强化基层治理，推动矛盾纠纷有效化解。**一是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深入实施矛盾纠纷化解联调联动、重点人群精细管理行动，推进“大调解”体系建设，规范建立人民调解和行政调解室，搭建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平台，处理各类信访问题325件次，协调化解318件，化解率97.8%，接待各类人员批次96批次，1200余人次；推进信访“治重化积”专项工作，持续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二是强化普法作用。**组织200余名干部职工参加法治理论学习、旁听庭审，开展“宪法宣传周”“全民反诈”等主题宣传活动3场，推动学法常态化。

二、充分发挥“关键少数”引领作用

党组主要负责人同志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定期听取将全年推进法治建设工作情况纳入年终述法内容，主动接受监督。召开会议专题研究2次，协调会议3次，专题研究行政执法和营造法治营商环境等工作，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三、存在的问题

2023年区住房城乡建委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与上级部署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普法宣传力度还需加强。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把法治宣传工作与住房城乡建设工作深度融合，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进基层、进企业活动。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加强对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理解，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切实增强党员领导干部自觉守法、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

（二）持续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落细“三项制度”，配齐法制审核人员和执法设备，强化社会、司法、民主、审计监督，全面提升执法效能。

（三）持续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活动。全面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扎实推进法治建设重点任务落细落实，深入开展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乱象整治，大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